

新竹市東園國小 110 學年度 金竹獎朗讀比賽校內海選比賽辦法

一、參賽對象：三至六年級學生，分為中年級及高年級兩組。

二、比賽文章：於 111 年 3 月 14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前公告校網。

三、比賽時限：1 分鐘以內。

四、比賽日期：高年級組預定於 111 年 3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午休 12:40~13:20。

中年級組預定於 111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午休 12:40~14:00。

五、比賽場地：

1. 三年級：六英教室。
2. 四年級：資料教室。
3. 高年級組：六英教室。

六、評分方式：

1. 發音正確性 25%
2. 聲調 25%
3. 音量 20%
4. 流暢性 20%
5. 儀態動作 10%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1. 組別說明:三年級組與四年級組皆分為兩梯次，高年級組一梯次。依班級及人數分梯次進行比賽。
2. 報到時間:
三年級:第一梯次:12:30-12:40、第二梯次:13:10-13:20。
四年級:第一、二梯次皆為 12:30-12:40
高年級組:12:30-12:40
3. 領題卷後至預備處準備，聞呼號後上台，先報序號與篇名再開始朗讀。
4. 朗讀時間 1 分鐘以內，鈴響立即結束下台。
5. 不使用譜架，手拿稿，不背稿。
6. 高年級組分為五年級及六年級，中年級組分為三年級及四年級。

八、獎勵：

1. 初賽後擇日進行複賽，每組錄取特優兩名，優等三名。(各組成績若未達水準，特優和優等人數得減少或從缺。)
2. 每組錄取兩名特優選手參加新竹市金竹獎朗讀比賽。